

证券代码：400059

证券简称：天珑 5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天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天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曾凡跃、窦志铭、秦志光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2023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曾凡跃，男，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会计师职称，非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职于四川省大邑盐厂、蛇口中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等，2007年11月至2023年9月先后任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及财务部副总经理。2023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富安娜家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月至今担任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秦志光，男，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信息与软件工程学院院长，国家特殊津贴获得者。国务院学科评议组计算机科学技术组（第六、七届）成员；国务院学位委员会网络空间安全一级学科论证专家组成员。中国计算机学会、中国密码学会理事，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四川省委省政府第二届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四川省软件行业协会理事长、成都市软件行业协会理事长。2018年-2023年任四川久远银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窦志铭，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深圳职业技术大学二级教授。曾任管理学院院长、教务处长、科协副主席等。广东省特支计划“教学名师”，广东省优秀教学团队“市场营销”团队带头人，第五、六届深圳政协委员，广东省决策咨询研究基地-现代产业与中小企业创新发展研究中心执行主任。参与国家教学成果一等奖，二等奖各一次，获省教学成果二等奖。2021年7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3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曾凡跃、窦志铭、秦志光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曾凡跃	7	7	0	0	否	0
秦志光	7	7	0	0	否	0
窦志铭	7	7	0	0	否	0

2023年度，独立董事曾凡跃、窦志铭、秦志光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曾凡跃、窦志铭、秦志光对公司2023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2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年4月28日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	1、《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同意

	会议	<p>2、《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p> <p>3、《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p> <p>4、《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额度的独立意见》</p> <p>5、《关于 2023 年度开展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独立意见》</p> <p>6、《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独立意见》</p> <p>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p> <p>8、《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p>	
2023 年 9 月 28 日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向参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3 年度任期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不存在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不存在开展现场检查的情形。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 年我们将继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利

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积极有效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曾凡跃、窦志铭、秦志光

2024年4月30日